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全流程)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 (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财政审批编号：临【2022】7588号)

项目编号：浙恒采字【2022】—036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采购单位：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 (盖章)

代理机构：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章)

2022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03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10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7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9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3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经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财政审批编号：临【2022】7588号)批准，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的委托，现就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编号：浙恒采字【2022】—036

二、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三、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850 万元。各标段最高限价为各标段预算金额。

四、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五、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六、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标项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介绍	服务期
标项一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200	织里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1 年
标项二		150	振兴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标项三		150	晟舍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标项四		150	利济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标项五		100	漾西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标项六		100	轧村环境综合整治（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省级公司独立法人资格不作要求；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落实采购政策：

6.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6.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或建筑业（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八、采购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采购文件实行“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免费获取，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不接受现场或其他形式报名。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前应先完成“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账号注册；

2、时间期限：公告发布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潜在供应商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前应当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平台上注册账号并登录，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潜在供应商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

3、地点：

(1)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2) 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办事指南-省采中心-网上报名”。

4、方式：潜在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本项目采购文件不收取工本费；**仅需浏览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5、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无；

6、提示：招标公告附件内的采购文件（或采购需求）仅供阅览使用，供应商只有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注：1）请供应商按上述要求获取采购文件，如未在“政采云”系统内完成相关流程，引起的投标无效责任自负。2）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九、**投标截止时间：2022年8月11日14时00分。**

十、**投标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

十一、**开标时间：2022年8月11日14时00分。**

十二、**开标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湖州市吴兴区府路1188号总部自由港E幢）4楼开标室（具体详见大厅大屏显示）。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入“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在线参与开标，并完成CA锁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等相关工作。）

十三、**投标保证金：无**

十四、**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

数字证书, 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3、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3.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3.2 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 以 U 盘形式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

“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可通过邮寄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电话并加盖公章。

递交方式: 供应商采用邮寄形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邮寄地址为: 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市榆树街 26 号新天地写字楼 21 层招标代理部门】, 联系人: 王嘉, 电话: 0572-2199129。**接收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以收件人实际签收时间为准, 收件人签收后将予以回执, 回执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确认。】, 逾期送达或未密封或到付件将拒绝接收。**

注: 1) 供应商应权衡利弊考虑是否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做强制性要求, 若因下一条款(第 4 条)原因须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 而供应商未提供的, 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作无效标处理; 2) 供应商应对提供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进行加密处理, 若需要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时, 再由供应商告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加密信息进行解密; 3) 若供应商未提供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 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关于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的要求及内容不再适用。

4、CA 锁解密时间为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后, 各供应商须提供符合要求的 CA 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有效的 CA 锁供开标现场解密, 投标截止时间止未完成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包装的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 盘)将拒绝接收, 作无效标处理。整个开标过程中若因供应商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 均认定为未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作无效标处理。

若因网络或者其他非供应商问题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解密的，启用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盘）无法打开的，作无效标处理。若正常解密成功，则数据电子备份投标文件（U盘）不予开启。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如果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出现故障后（非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代理机构将上传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按规定提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6、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十五、其他事项：

1、本项目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3、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或建筑业。

4、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将在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供应商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采购人不再一一通知，供应商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效的，责任自负。

公告及其他相关事项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吴兴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wuxing.gov.cn>/首页“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

5、本次招标共六个标项，供应商可以自行选择参与的标项（即可以同时参与六个标项的投标，也可以选择其中任意标项投标），但供应商需要综合考虑的是：本项目开标顺序依次为标项一、标项二、标项三、标项四、标项五、标项六。若在标项一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该供应商将不参与后续标项的投标，即六个标项只能中一个标。

6、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未按规定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投标报名并获取采购文

件的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起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7、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以书面(含传真)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采购人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进行澄清和修改,并书面(含传真)通知所有认购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提出的,则视同认可招标文件,但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除外。

8、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本项目中标供应商可凭中标通知书等材料至“绿贷通平台”网页(<https://lvdt.huzltd.com>)或“政采贷”平台网页(www.zcygov.cn)申请相关融资产品。具体操作方式可在“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网站查询,也可向“绿贷通”或“政采贷”平台电话咨询(“绿贷通”联系电话:0572-2392590、“政采贷”联系电话:0572-2151055、18698580797)。

9、本项目开评标会议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请潜在供应商代表自行准备联网的计算机设备、“政府采购云平台”CA 数字证书。开评标会议开始后,应全程关注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的各类通知:在线询标等,及时澄清、响应等,避免逾期无效等情况的发生。

十六、告知事项

1、投标供应商如需到场,必须指派无疫情接触史、身体健康且符合防控要求、佩戴口罩的人员参与开标现场活动,请严格把关。且只能指派 1 人参加现场开标活动;

2、参加投标的人员,请自觉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必须全程佩戴口罩(自备),听从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引导,必须提供“一证一码”,即:身份证、“湖州健康码”(个人支付宝或浙里办 APP 中申领),主动配合做好体温测量等各项疫情防控措施。

3、防控期间,参加投标的人员(测量体温、出示“湖州健康码”、登记身份证等信息)(具体见指示牌或询问引导员);

4、“湖州健康码”显示为绿色可进入交易中心,“湖州健康码”显示为黄色、红色或者现场测量体温高于 37.2℃且不符合防控管理要求的人员,一律谢绝进入交易中心参加开评标活动;

5、请各潜在投标单位充分考虑因路程、卡口防疫检查等因素（注：不得违反国家、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等相关规定）。特殊时期，为避免各因素带来不便导致时间效率问题，请各潜在投标人提前 30 分钟到场，确保投标有效。

6、所有进入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相关人员应自觉遵守国家以及省、市、区有关疫情防控的其他规定。

十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业务咨询：

1、采购人：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572-3161112

质疑联系人：戎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2-3161119

2、采购代理机构：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嘉 联系电话：0572-2199129 传真：0572-2708551

质疑联系人：匡伟 联系电话：0572-2199129/270855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湖州市吴兴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沈超 联系电话：0572-2289702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

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根据《吴兴区 2020 年“无违建区”创建工作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的“无违建区”创建标准以及《湖州市吴兴区“三改一拆”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2 年“三改一拆”工作任务的通知》（吴改拆办〔2021〕2 号）的任务要求，织里镇 2022 年将对镇区 6 个办事处的新增环境综合整治、存量违建、小微企业环境综合整治等实施防控和整治。本次公开招标的预算为 850 万（分六个标段），整治期限为一年。

二、招标范围：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服务项目的范围为织里镇 6 个办事处(织里、振兴、晟舍、利济、漾西、轧村)：包括环境综合整治、存量违建、小微企业环境综合整治等实施防控和整治、市政环卫范围外的环境卫生提升、环境美化等，具体工作内容由各办事处明确。

三、服务期：

1 年（具体时间以合同为准），若中标供应商有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四、施工要求：

- 1、要求对拆除房屋做好围护；
- 2、中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指定范围拆除地上建筑，如达不到采购人要求，中标供应商将无条件返工直至满足采购人要求为止，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再另行计取；
- 3、在整治过程中遗留现场的废弃建筑垃圾及其他废弃物，由中标单位负责清运和妥善处置。

五、控制价及报价要求：

本次拆除的综合单价设最高限价为：

项目	最高单价	备注
人工工资（环境卫生整治等普通工种）	250 元/人.日	本项目涉及的人工，均须同时满足下述要求：①身体健康；

人工工资（高空作业、电焊、水电、园林等技术和特种作业工种）		300 元/人. 日	②年龄 50 周岁以下；③男性。
挖机带炮头	120 型	2100 元/台. 日	
	150 型	2500 元/台. 日	
	200 型	3200 元/台. 日	
	350 型	3800 元/台. 日	
铲车	小型	500 元/台. 日	
	大型	1500 元/台. 日	
电镐/电锤（含人工）		600 元/日. 副	
氧割（含人工）		800 元/日. 套	
轻型自卸货车		850 元/辆. 日	要求：蓝牌、国五排放、环保型渣土车
挖机	60/70 型	1200 元/台. 日	
	120 型	1800 元/台. 日	
	200 型	2500 元/台. 日	
	250 型	3200 元/台. 日	
叉车	3 吨	570 元/台. 日	
	5 吨	760 元/台. 日	
吊车	8 吨	1100 元/台. 日	
	10 吨	1200 元/台. 日	
	16 吨	1500 元/台. 日	
	20 吨	1750 元/台. 日	
	25 吨	1900 元/台. 日	
	50 吨	3200 元/台. 日	
洒水车		850 元/辆. 日	

注：清单上未列明的项目，单价经采购人市场调研后确定。

人员服务费计算方式：以上“日”按 8 小时（实际工作时间，午休及午餐

时间不计入服务时间)计取(不满8小时,按实际用工时间按比例计取),施工过程中需要的其他机械设备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解决,不另行计取;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的,根据采购人要求,做好加班工作,加班费用按小时计算。

设备服务费计算方式:设备服务费已包括了设备使用费、操作人员人工费、燃油费、设备耗损费、保险费等设备使用有关的一切费用。

本项目各分标项以整体(上表规定的综合单价)折扣(例95%,则为95折)进行投标报价(即:各标段各分项折扣与该标段整体折扣必须一致)。

1、投标综合单价报价包含:拆除费、人工费、人员工作餐费用、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增值税)、高空作业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风险等一切费用;

2、安全特别要求(以下安全费用请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发生不再另计):

(1)中标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相关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做到精心管理,文明施工,服从指挥,确保安全;

(2)必须保证附近电力线缆、管道等安全,做好预防保护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3)必须保证施工人员自身安全,做好预防保护措施,确保万无一失;必须为现场拆除工作人员购买相关意外保险;保险协议在签订拆除协议前必须提供给招标方;

(4)必须保证周围行人、未拆建筑物和实物财产的安全,做好预防保护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5)若发生事故,无论受损方是采购人、中标供应商或第三方,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服务要求:

1、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工作联系单形式)在2小时内作出响应并到达指定地点。

2、签到制度:本项目所需服务人员须在指定时间前,达到指定地点并自觉签到,不许他人代签,由采购人相关人员记录备注。

3、单项工作完成后，需要和采购方现场工作人员共同确定实际工作量并在工作联系单上注明。

4、费用核对：每月服务结束，由中标供应商根据实际服务内容，计算当月服务费用，并交由采购人核对。

5、中标单位在签订合同前，需签署考核机制承诺书，接受中标对应办事处的日常业务考核，考核内容详见本章（附件：织里镇____办事处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百分制考核表）。

七、投标要求：

1、本项目共分6个标项（6个办事处）允许各投标单位同时参与投标，但不允许同时中标，即同一投标单位只能中一个标项。按标项依次确定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再进入其他标项的综合评审。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的，则由招标人按该标项中标候选人排序依次选取或重新招标。每个办事处对应一家中标环境综合整治公司，不得跨区域作业。

2、本项目最终合同结算单价以6个标项中标单位的投标整体折扣平均值折算后的单价为共同结算单价，允许中标单位因合同结算单价原因（投标整体折扣平均值折算后的单价作为最终合同结算单价）退出本次采购项目，但必须在中标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提出。如有中标单位退出的，由该标项下一名中标候选单位代替。

3、合同结算单价确定后即固定下来，后续如有中标单位退出（如中标单位自动退出或者因考核不合格被单方面解除合同）某个标段，招标人可在剩余中标单位中择优一家提供该标段的环境综合整治服务，直至该标段新的招标工作完成。

八、付款方式：

在疫情期间，根据省财政厅《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要求，制定以下付款方式：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也即为合同总价的20%；本项目以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为最终合同单价，实施过程中以标段（办事处）为单位，每次整改完成后，由中标人将实际整改的数量书面报至采购人签认，每月由办事处分别进行对账。结算以办事处为单位，每半年按完成的结算清单支付70%的款项（支付前需要供应商开具正规发票），余款

经验收合格后付清。

注：

①采购人应自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将上述相关款项支付到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②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合同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③采购人在向供应商支付预付款之前，有权要求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与预付款金额相对应的担保措施，担保措施可以是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九、违规监管

1、如服务人员打架斗殴的情况，扣除当次服务费的 50%；

2、如环境综合整治人员未穿着佩戴安全帽等相关安全保护装束，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

3、如服务人员存在偷懒、消极怠工等情况，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

4、如服务人员未在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第一次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第二次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50%；出现第三次的直接解除合同。

5、如服务人员未在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的，采购人可另行安排人员，由此引起工期延误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6、如未按采购人要求的人数指派服务人员及车辆设备的，根据具体违规情况，扣除当次服务费的 20~100%；

7、如出现违法违规等行动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8、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的行为，引起恶劣社会影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十、其他要求

1、在整治过程中遗留现场的废弃建筑垃圾及其他废弃物，由中标单位负责清运和妥善处置。

2、中标供应商应为服务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及与工程施工有关的一切保险。凡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责任事故，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责任。

十一. 扶持政策说明:

1、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或建筑业。

2、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4、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6、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的，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附件），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微企业政策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0、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该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供应商按照该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织里镇_____办事处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百分制考核表

被考核公司名称：

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序号	检查项目	扣分标准	扣分情况
1	发生安全事故的	100分/次	
2	未经甲方同意而将工程转包、分包的	100分/次	
3	未能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整治所需要的人员和设备，或因中标方自身原因不能在工期内完成工作任务的	20分/次	
4	施工单位不配合甲方工作的	10分/次	
5	未按甲方要求处理拆除物等的	10分/次	
6	现场无项目负责人或现场无项目经理或现场未指定施工负责人	10分/次	
7	施工现场需要持证上岗却未落实持证上岗制度的	10分/次	
8	施工不当给他人造成损失未妥善处置的	10分/次	
9	施工中与户主、群众发生冲突并造成恶劣影响的	10分/次	
10	未按甲方要求做好环境卫生告知后仍未改正的	10分/次	
11	服务人员存在偷懒、消极怠工等行为经告知后仍未改正的	20分/次	
12	施工工人未戴安全帽、机械臂下站人、高空抛物、高空作业工人未采取安全措施等各种不文明行为行为的	10分/次	
	合计扣分：		
备注	① 90分以上为优秀，80—89分良好，70—79为及格，70分以下为不及格；②考核以月为单位，根据工作联系单所确定的工程量实施考核；③当月累计不合格次数占派单数的20%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在重新招标未完成期间，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配其他标段中标单位提供暂时服务)。		
	考核人员(签字)： 考核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考核公司代表(签字)：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项目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具体按采购要求为准。 服务内容： 必须符合采购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的规定。 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第五条
3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4	投标保证金： 无。
5	答疑与澄清：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自发布采购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投标人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招标采购单位将答疑内容以网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潜在供应商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采购单位不再一一通知，供应商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自负。）；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1、 投标文件组成： 资格文件、商务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含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文件编制： 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的形式：电子投标文件（包括“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和“备份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同时生成）；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2）“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备份投标文件。

4、投标文件份数：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

（2）“备份投标文件”：如果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出现故障后，代理机构将上传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按规定提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上传和递交：

（1）“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投标无效。

b.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递交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投标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a. 如果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出现故障后，代理机构将上传供应商在投标截止前按规定提交的“备份投标文件”。

注：“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可通过邮寄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须与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交易操作指南中制作、加密并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电话并加盖公章。

递交方式：供应商采用邮寄形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邮寄地址为：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湖州市榆树街26号新天地写字楼21层招标代理部门】，联系人：王嘉，电话：0572-2199129。接收截止时间：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以收件人实际签收时间为准，收件人签收后将予以回执，回执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确认】，逾期送达或未密封或到付件将拒绝接收。

b. 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

c. 所有投标文件逾期解密的视作无效标。

6、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

（1）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解密通知，各供应商代表应当在接到解密通知后 30 分钟内自行完成“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的在线解密。

（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如按规定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点击“异常处理”，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应用同一 CA 锁。

7、投标截止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能撤销投标文件。供应商强行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按预算金额的 2%赔偿对采购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

8、中标后，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的，应按预算金额的 2%对采购人进行赔偿；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应继续承担超过部分的损失。

9、存在下列行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其失信行为上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由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对其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公开：

（1）中标后，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2）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7	<p>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 时间：2022年8月11日14时00分</p>
8	<p>开标时间：2022年8月11日14时00分 地点：湖州市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详见四楼大屏）开标（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p>
9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0	履约保证金： 按各标段合同总价金额的 <u>1%</u> 交纳履约保证金
11	本项目投标报价上限： 人民币 <u>850万元</u> ，各标段预算即为各标段报价上限。
12	<p>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标段为人民币壹万叁仟玖佰伍拾叁元整，二标段为壹万零肆佰陆拾伍元整，三标段为壹万零肆佰陆拾伍元整，四标段为壹万零肆佰陆拾伍元整，五标段为陆仟玖佰柒拾柒元整，六标段为陆仟玖佰柒拾柒元整。在确定各标段中标供应商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供应商全额支付，请供应商自行考虑计入投标报价中。</p>
13	<p>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公告发布于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吴兴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wuxing.gov.cn/首页“吴兴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专栏，中标公示期1个工作日，中标公示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p>
14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5	<p>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为本项目的采购人（合同中的甲方），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为供应商，经评审产生并经批准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经公示无异议，并签订合同后的中标人为合同中的乙方，吴兴区财政局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p>
16	<p>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投标文件系法定代表人签署则不需提供）以及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3）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税务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4）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5）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请提供情况说明)；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8）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信用查询截图附后）； （9）政策分相关证明资料（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提供以下任何一种符合企业自身条件的声明函）；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②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③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注：未按要求提供的或缺项的均做无效标处理。</p>

17	<p>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p> <p>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或建筑业。</p> <p>①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②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18	<p>开始评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依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执行</p> <p>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p> <p>截止时点：截止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3 年内；</p> <p>查询记录和证据的留存：网站查询，打印留存。</p> <p>使用规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它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19	<p>中标候选人：各标段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即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只能按开标顺序中一个标段。）。</p>
20	<p>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p>
21	<p>特别说明：本表与采购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后，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须提供三份完整的纸质投标文件给采购人（2份）及代理机构（1份），纸质投标文件须与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及内容一致。</p>

一、总则

1. 项目说明

1.1 项目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以下称“前附表”)第 1 项所述。

1.2 上述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规章、规定通过公开招标来择优选定服务单位。

1.3 潜在供应商领取采购文件后，必须按照国家《保密法》以及保密工作的相关规定，对采购文件内容应承担保密义务，维护采购人的权益。

1.4 供应商一旦参与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视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任何异议，均应在答疑截止时间前提出。

2.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3. 投标委托：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本采购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七条。

5. **投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无论投标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需自行承担涉及投标的一切费用。

6. **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转包与分包：**（1）本项目不得分包，除非采购人同意。（2）本项目不得转包。

8. **特别说明：**

8.1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相互之间存在投资关系且达到控股的，应当按一个供应商认定。

8.2 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其控股公司的工作人员）。招标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

8.3 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5 投标文件前后描述不一，评审时将按不利于供应商的一种描述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规定让供应商予以澄清的除外）。

8.6 关于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的说明

（1）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单位,参加投标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二、采购文件

9. 采购文件的构成

9.1 采购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9.2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没有从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采购人拒绝。

10. 质疑和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二章规定。

1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级财政部门(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提起投诉。供应商质疑和投诉需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规定,范本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中“下载专区”内下载。

10.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依法获取指:供应商按本项目招标公告要求在政

采云系统上获取并报名成功) 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 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未按照规定方式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 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投诉。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10.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 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否则, **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①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注: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未按规定格式、内容提出的, 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10.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 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0.5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10.6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供应商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0.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未按规定格式、内容提出的,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11. 采购文件的修改

11.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本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采购文件发布后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

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并以传真或邮件（原文扫描件）或网上公告等形式告知所有已登记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11.2 招标采购单位必须以传真或邮件（原文扫描件）或网上公告等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以此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传真或邮件（原文扫描件）或网上公告形式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11.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1.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招标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单位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11.5 若有必要，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推迟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12. 投标报价

12.1 基本要求

12.1.1 供应商应根据《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相关内容。

12.2 报价

12.2.1 有关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所需的费用：人工服务费、设备（产品）费、机械费、标准附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产品责任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验收费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投标（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

12.3 其它费用处理

12.3.1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综合考虑总报价中，不得单列。

12.3.2 采购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12.4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报价应是唯一的，采购人将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语言：**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资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

部分组成。以下列出的为投标文件的基本组成部分，请投标人参照以下要求制作投标文件，亦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细化，但不得更改相关实质性内容。

▲14.1 资格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均需加盖公章）：证明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条件和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的特定要求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
-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如投标文件系法定代表人签署则不需提供）以及法定代表人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3) 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税务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 (4) 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
- (5) 最近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请提供情况说明)；
-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8) 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信用截图附后，缺一不可）；
- (9) 政策分相关证明资料（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本项目供应商必须提供以下任何一种符合企业自身条件的声明函）：
 -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②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 ③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

▲注：以上内容必须提供，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完整的均做资格审核不通过处理，不进入下一阶段评比。

根据《吴兴区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恢复发展的政策意见》的通知，推行政府采购“免证明化”。服务业企业参加吴兴区政府采购活动实行“承诺+信用管理”制，只需书面承诺符合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资格条件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不再要求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14.2 供应商的**商务资信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自评分表

技术文件：

- (1) 对“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满足程度：技术偏离表；
- (2) 项目技术方案；
- (3) 关键技术难点与解决措施；
- (4) 配备的设备情况；
- (5) 人员配备；
- (6) 安全施工承诺函（格式附后）；
- (7) 安全生产协议书（格式附后）——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由投标人在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
- (8)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商务资信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
- (2) 商务偏离表；
- (3) 服务承诺；
- (4) 企业业绩；
- (5) 信用承诺书；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商务资信文件或说明（如有）。

14.3 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开标）一览表；
- (3) 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 (4)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 (5) 供应商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供应商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应保证以上资料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将取消投标资格并上报同级财政监督部门。

15. 投标保证金：无。

16. 投标文件编制

16.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

16.2 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

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其中《资格文件》和《商务资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如因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投标报价，是供应商的责任。

16.3 本采购文件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须参照格式进行编制（格式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还需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未提供格式的，请各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6.4 《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

16.5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6.6 供应商没有按照本采购文件中“投标文件组成”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没有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投标文件的签章

17.1 《投标文件》的签章：使用电子签章；

17.2 《投标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同时加盖单位公章。

17.3 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400-881-7190。

18. 投标文件的形式

18.1 投标文件的形式：见《前附表》；

18.2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投标文件。

18.3 “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是指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备份标书），其他方式编制的“备份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备份投标文件”。

19. **投标文件的份数：**投标文件的份数：见《前附表》。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见《前附表》。

21. **“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情况处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和异常处理：见《前附表》。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2.2 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备选方案：供应商不得递交任何的投标备选（替代）方案，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的“备份投标文件”不是投标备选（替代）方案。

24. 投标截止期

24.1 供应商应按前附表第 7、8 两项规定的时间将投标文件（在线）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24.2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规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人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五、开标

25. 开标

（一）开标形式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二）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三）开标流程（两个阶段）

1、开标第一阶段

(1) 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点击“异常处理”，由供应商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开启投标文件，进入资格审查；

(3) 开启资格审查通过的供应商的商务资信技术文件进入符合性审查、商务资信技术评审；

(4) 第一阶段开标结束。

备注：开标大会的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结束后进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资信技术的评审工作。

2、开标大会第二阶段

(1) 符合性审查、商务资信技术评审结束后，举行开标大会第二阶段会议。首先公布符合性审查、商务资信技术评审无效供应商名称及理由；公布经商务资信技术评审后有效供应商的名单，同时公布其商务资信技术得分（总分）情况。

(2) 开启符合性审查、商务资信技术评审有效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公布开标记录表（所有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对自己的报价金额有异议的通过发送邮件形式说明（不予说明视为无异议）。唱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3) 评审结束后，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

(4) 开标会议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四）供应商资格审查

1、开标大会第一阶段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首先依法对各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各供应商的资格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仅负审核的责任。如发现供应商所

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不合法或与事实不符，采购人可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2、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无法证明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其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无效投标），并不再将其投标提交评标委员会进行后续评审。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相关供应商均作资格无效处理。

4、资格审查合格的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项目不再进行评审。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可选择以下方式之一处理：

（1）将本标项作废标处理，重新组织采购；

（2）按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批意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六、评标

26. 评标会议

（一）评审工作的组织

1、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本项目的评审工作，并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四十五条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二）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成员全部为政府采购专家库内评审专家，成员人数为五人。

2、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审结果（采购结果）公告前保密。

（三）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资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四）评审原则

1、评审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择优的原则，根据采购

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工作将依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采购文件中事先已列明的内容进行。

(五) 评审意见的争议处理

1、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六) 评委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评审的有关情况，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出现浙江省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组织管理办法中规定的其他禁止行为。

(七) 评审流程及内容

本项目具体的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审流程及内容如下：

1、评审前准备

(1) 由评审专家推选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审小组组长。

(2) 由评审小组组长（评标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所有评委成员阅读采购文件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基本情况、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办法、评审标准，以及其他与评审有关的内容。

2、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符合性审查

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资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1) 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文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内容、条件和规定）。

3、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询标）的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

应商澄清、说明或补正时间为 30 分钟。

(2)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出质询或要求供应商书面确认的(或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答复),采用书面形式提交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30分钟内予以书面回复或确认,否则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该投标文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投标文件的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八)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开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在进行下一步评审:

(1) 未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除上述提供自身企业营业执照外，还须提供总公司（总机构）授权书或房产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省级公司独立法人资格不作要求）

(2)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与授权人身份证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3) 未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税务缴纳证明材料；

(4) 未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5) 未提供投标截止日前3个月中任意1个月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等财务报表资料文件(新成立的公司请提供情况说明)；

(6) 未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未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8) 未提供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9) 关于中小企业声明函（含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和监狱企业声明函）

1) 声明函未按本采购文件格式模板填写的；

2) 相应声明函未填写完整的；

3) 未如实填写声明函的；

(10)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2. 在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

(2) 《资格文件》或《技术、商务、资信及其他文件》中出现报价的；

(3) 未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网上报名的；

(4)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的；

(5)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

正的笔误除外)；

(7) 投标有效期、服务期(工期)、服务质量保证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九) 投标文件的评估、比较、评分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资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将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评审细则详见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对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汇总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畸高、畸低(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情形的，评审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当场改正或书面说明理由，拒不改正又不作书面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十) 修改评审结果

1、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2、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十一) 供应商排序及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下规定确定供应商排名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商务资信技术分与报价得分之和）从高到低依次进行排名排序。特殊情形按以下原则处理：

- (1)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低的优先原则确定排名；
- (2) 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排名；

2、根据最终得分排序，通过书面评审报告的形式，向采购人推荐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中标人。

(十二) 起草、签署评审报告

评审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起草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十三) 评标内容的澄清和保密

1、公开开标后，直到宣布中标人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确定中标人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评标机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取消资格。

(十四)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十五)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十六) 废标

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报价均超过预算，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十七) 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以上规定的情形，如果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如果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定标

27. 定标

27.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评标结果。

27.2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招标方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先后顺序，将下一顺序的中标候选人作为中标人进行公示，或由采购人组织

评标委员会复议后提出重新组织采购等建议。

27.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罚外，并上报同级财政监督部门。

27.4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采购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人因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27.5 供应商必须确保所供服务能满足采购人的需要，如所供服务与投标文件不符，存在严重差异的，将按弄虚作假处理，废除其中标资格，并上报同级财政监督部门进行处理。

八、合同签订及其他

28. 中标通知书

28.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人将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公布中标结果，在发布公告的同时，签发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3 中标通知书亦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28.4 如中标人拒绝承担中标的项目，或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致使合同无法签订，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可以考虑与下一顺序中标候选人进行签订合同或另行组织采购。

28.5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将按照合同条款处罚。

29. 合同的签订：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后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0. 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

30.1 本合同中标人拟按各标段合同总价金额的 1% 交纳履约保证金作为合同生效的必要条件。履约保证金在合同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无违约的，无息退还。

30.2 中标人如未按时交纳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撤销其中标资格，并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与下一顺序单位商谈合同，或报请批准后另行采购。

30.3 履约保证金可以用支票、银行汇票、保函等形式交纳。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30 分，技术、资信及商务 70 分三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候补中标候选人…其他投标人中标候选人资格依此类推。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商务资信技术总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一) 价格分 (30 分)

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发现投标供应商得报价明显高于其市场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应当要求投标供应商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当场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将该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说明。

(二) 商务资信技术分 (70 分)

商务资信技术得分的计算（得分计算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 2 位）

商务资信技术得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数，计算公式为：

商务资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评分内容和标准，见下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技术分			58分
1	技术方案	<p>1.1 响应招标文件整体需求, 针对本项目编制详细的项目规划方案, 规划方案全面、合理、针对性强的得6分, 项目规划方案理解内容具有明显缺陷或理解上有明显的逻辑性错误的每处扣0.5-1分; 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不提供者不得分。(0-6分)</p> <p>1.2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的工作特点编制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完整全面, 工序实施具有科学性, 符合相关规范的得6分, 技术方案无法体现出采购人对投标人的要求, 每处扣0.5-1分, 技术方案无法与项目理解相对应的或未切合项目的有效性、科学性、可操作性、合规性的, 每处扣0.5-1分; 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不提供者不得分。(0-6分)</p>	0-12分
2	关键技术难点与解决措施	<p>2.1 根据投标人提出的项目难点及解决措施, 难点分析到位, 解决措施全面、有效、可行的得6分, 分析欠缺或提出的措施不全面、缺乏可行性每处扣0.5-1分; 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不提供者不得分。(0-6分)</p> <p>2.2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现场确保安全的保障措施, 保障措施详尽到位, 具有可操作性的得6分, 保障措施不全面, 不详尽, 或存在安全隐患的每处扣0.5-1分; 扣完为止, 本项内容不提供者不得分。(0-6分)</p>	0-12分

<p>3</p>	<p>配备的设备情况</p>	<p>3.1 投入环境综合整治车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15 分; 板车\geq2 辆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geq6 辆 挖机\geq4 辆 铲车\geq2 辆 3.2 投入环境综合整治车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10 分; 板车\geq1 辆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geq4 辆 挖机\geq2 辆 铲车\geq1 辆 3.3 投入环境综合整治车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5 分;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geq2 辆 挖机\geq1 辆 铲车\geq1 辆 不符合以上要求的不得分。 (注: ①自有的需提供在有效年检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购买发票原件扫描件。所有人名称与投标单位名称或与营业执照里的法定代表人一致,核定载货质量以行驶证登记为准,采购时间以车辆行驶证发证时期为准。 ②租赁的需提供在有效年检期内的车辆行驶证原件扫描件,租赁合同(租赁有效期在 2023 年 8 月 31 日后有效)、租赁发票、租赁方车辆购买发票,核定载货质量以行驶证登记为准。) ③以上车辆发票的开票内容应为:车辆; ④挖机和铲车仅需提供购买发票原件扫描件(如为租赁方式的,还需提供租赁合同【租赁有效期在 2023 年 8 月 31 日后有效】)。</p>	<p>0-15 分</p>
<p>4</p>	<p>人员配备</p>	<p>4.1 有关人员驾驶证和设备操作证(作业证): ①提供环境综合整治车辆驾驶证和设备操作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15 分; 板车驾驶证\geq2 本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驾驶证\geq6 本 挖机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4 本 铲车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2 本 ②提供环境综合整治车辆驾驶证和设备操作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10 分; 板车驾驶证\geq1 本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驾驶证\geq4 本 挖机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2 本 铲车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1 本; ③提供环境综合整治车辆驾驶证和设备操作证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得 5 分; 自卸货车(蓝牌、国五、环保型渣土车)驾驶证\geq2 本 挖机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1 本 铲车设备操作证(作业证)\geq1 本。</p>	<p>0-19 分</p>

		<p>达不到上述要求的不得分。</p> <p>4.2 配备人员中具有高处作业人员（持高处作业证）1人得0.5分，每增加1人加0.5分，最高得2分；</p> <p>4.3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人员1人得0.5分，每增加1人加0.5分，最高得2分。</p> <p>注：以上提供的人员须为本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同时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提供其中3个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由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就职于投标单位的劳动合同证明原件扫描件及人员相应证书原件扫描件【其中：高处作业人员（持高处作业证）还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http://www.mem.gov.cn/）相应人员网站查询截图，未提供不得分。】，不提供或提供的证明不全或者无法证明是投标单位人员的，不得分。</p>	
商务资信及其他分			12分
5	服务承诺	<p>5.1 提供响应服务承诺书：在接到采购人电话后承诺在2小时内到现场响应到位的得2分，每减少0.5小时加1分，本项最高为4分。需提供承诺书，不提供不得分；</p> <p>5.2 提供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扫描件：承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人员伤亡等意外事件，均由投标人全权负责（格式自拟）。提供承诺书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p>	0-9分
6	企业业绩	<p>投标人自2019年7月1日以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业绩有效性认定：同一年度中与相同单位签订的类似合同视为一个业绩）的，每个项目得1分，最多得3分。（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扫描件，不提供或提供证明不全不得分。）</p>	0-3分

注：

1. 以上所涉及项目，若附件格式未提供，请自行设计格式装订于竞标文件中。

2、人员社保证明为社保机构出具的由本单位或分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可通过网上社保查询系统进行打印并盖企业公章。除实际情况中无需缴纳社保的可以不提供社保证明，但须提供相关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

3、以上评分表格中所涉及到的相关资料（合同、各类证件等）复印件均须加盖单位公章制作在投标文件中。

4、各投标人须保证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虚假行为，一经查实，作无效标处理。如中标后，则取消中标资格。

5、当投标人先前存在机构合并、分立、重组等情况造成以上提供的资料单位名称与营业执照副本上的单位名称不一致时，必须提供当地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的变更证明材料。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注释：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后可相应修改，但不得与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

财政审批编号：

招标文件编号：

项目名称：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甲方：湖州市吴兴区*****（买方）

中标人：*****（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财政审批编号： ）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1. 包括环境综合整治、市政环卫范围外的环境卫生提升、环境美化
2. 具体工作的实施及方案需由甲方确认后方可实施整治及相关工作。

二、合同金额

1. 本项目总预算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2. 结算单价

	项目	结算单价	备注
	人工工资（环境卫生整治等普通工种）		
	人工工资（高空作业、电焊、水电、园林等技术和特种作业工种）		
挖机带 炮头	120 型		
	150 型		
	200 型		
	350 型		
铲车	小型		
	大型		
	电镐/电锤（含人工）		
	氧割（含人工）		

轻型自卸货车			
挖机	60/70 型		
	120 型		
	200 型		
	250 型		
叉车	3 吨		
	5 吨		
吊车	8 吨		
	10 吨		
	16 吨		
	20 吨		
	25 吨		
	50 吨		
洒水车			

注:清单上未列明的项目, 单价经采购人市场调研后确定。

本合同所提到的综合结算单价为可能涉及到的材料费、人工费、运输费、保险费、采购人指定地点的卸货费、机械费、拆除费、检验试验费、售后服务、税费、利润、垃圾运输和处理等全部费用。

人员服务费计算方式: 以上“日”按 8 小时(实际工作时间, 午休及午餐时间不计入服务时间)计取(不满 8 小时, 按实际用工时间按比例计取), 施工过程中需要的其他机械设备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不另行计取; 特殊情况需要加班的, 根据采购人要求, 做好加班工作, 加班费用按小时计算。

设备服务费计算方式: 设备服务费已包括了设备使用费、操作人员人工费、燃油费、设备耗损费、保险费等设备使用有关的一切费用。

最终结算金额根据实际整治产生的人员和设备服务费进行结算。

三、合同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 1 年，如果服务期满 1 年（以签订合同时间起）或该标段的结算金额达到_____元时，合同协议随即终止。

四、合同范围以及工期确定

1. 合同范围以甲方实际出具的书面任务单为准。

2. 甲方每次派发任务时，将书面通知中标人拆除的地点、拆除的内容、拆除的数量以及需要的工期时间（因考虑到每次拆除的数量不一致，故书面通知上必须要有本次任务相应的工期时间）。中标人在接到甲方任务单后的 4_小时内施工，并保证每次任务均在甲方要求的工期内完工。

3. 若遇到不可抗力的原因需要延长本次工期的，甲乙双方需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下来。

五、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中标人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六、知识产权

中标人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违法转包，也不可以违法分包；
2.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中标人直接提供，不得转让他人提供；

八、合同履行要求

1. 在整治过程中遗留现场的废弃建筑垃圾及其他废弃物，由中标单位负责清运和妥善处置。

2. 拆除过程中需设置警戒线，配备相应的安保人员，保证实施过程中的人员及合法财产的安全。拆除、整治完成后需对现场进行清理，做到随整改随清理，整改后的相关建筑垃圾等需运送至指定地点进行处理。

3. 施工现场需要持证上岗的岗位必须落实持证上岗制度，如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有特种作业操作证(包含但不限于电工作业、焊接热切割、高处作业等)。

4. 拆除、整治过程中，不得野蛮作业，在实施工程中发生的一切问题及造

成的任何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5. 中标人在施工中必须做到安全生产，现场作业人员安全由中标人负责。拆除现场需做好安全保护措施，处理好与周边居民的关系。拆除过程中，一切安全责任均由中标人负责；如发生人员伤亡等事故，采购人概不负责，全部由中标人承担处理。

6. 拆除、整治过程中所需的水源、电源及其它辅助设施和材料，由中标人自行解决。

7. 整治过程中甲方相关人员将全程监督、取证，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其工作，服从其管理和安排。每个项目工期按采购人要求完成。

8. 拆除、整治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应有明确的弃倒场地，垃圾在外运弃倒过程中，与执法、环境、环卫等部门的协调及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9. 中标人应仔细勘察现场，按照拆除的需要，对进场的周边及施工好的设施加以保护。施工组织时尽可能考虑本项目的专业性，制定相关的施工技术方案。

10. 甲方需要多名工人（3 人及以上）的，中标人必须在工人里指定一名具体的负责人，并服从甲方的指挥。如遇大型项目且甲方有需要，乙方的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安全员必须在现场，乙方的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安全员的工价按照环境综合整治人员的民工工资进行结算。

九、款项支付

1. 每项拆除完成后，由中标人将实际的拆除数量、机械及人工书面报至甲方签认；

2. 乙方根据甲方签认的数量和单价，将结算书面报至甲方；

3. 采购人自采购合同生效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预付款，也即为合同总价的 20%；本项目以合同中确定的综合单价为最终合同单价，实施过程中以标段（办事处）为单位，每次整改完成后，由中标人将实际整改的数量书面报至采购人签认，每月由办事处分别进行对账。结算以办事处为单位，每半年按完成的结算清单支付 70%的款项（支付前需要供应商开具正规发票），余款经验收合格后付清。

注：

①采购人应自收到供应商开具的发票后将上述相关款项支付到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②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合同可不适用前述规定。

③采购人在向供应商支付预付款之前，有权要求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与预付款金额相对应的担保措施，担保措施可以是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

十一、绩效考核

1. 甲方以办事处为单位成立考核小组负责对所管辖区内的拆除任务按每个环境综合整治任务进行考核，考核实行百分制（详见附件 织里镇____办事处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百分制考核表）。

2. 每次考核的结果，经甲乙双方签字，作为甲方判断是否解除合同的依据。

3. 考核以项目为单位，每次考核中，70 分及以上视为合格。出现考核不合格的情况，由甲方书面通知中标人改正，甲方通知中标人改正后仍然未整改到位的，对中标人进行约谈，若当月累计出现不合格次数占派单数的 20%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该合同。

4. 因中标人原因导致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的，招标人可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因机械、工具或技术、劳动等跟不上管理需要影响工作，未达到质量标准，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合同。

十二、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中标人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十三、违约责任

1. 中标人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未能如期完成服务的, 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中标人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或未能如期完成服务超过 10 个工作日的, 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中标人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未能如期完成服务以及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 中标人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 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 超出部分由中标人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 乙方出现以下行为的:

①如服务人员打架斗殴的情况, 扣除当次服务费的 50%;

②如环境综合整治人员未穿着佩戴安全帽等相关安全保护装束, 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

③如服务人员存在偷懒、消极怠工等情况, 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

④如服务人员未在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 第一次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30%; 第二次扣除违规人员当次服务费的 50%; 出现第三次的直接解除合同。

⑤如服务人员未在指定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的, 采购人可另行安排人员, 由此引起工期延误给采购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⑥如未按采购人要求的人数指派服务人员及车辆设备的, 根据具体违规情况, 扣除当次服务费的 20~100%;

⑦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的行为, 引起恶劣社会影响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 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 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以及招标文件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采购人、区财政局、代理采购机构各一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注：仅提供部分表式，供参照用，其余未提供的可自拟)

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1、建议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编制组成以及针对各评分项内容进行编制，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2、投标文件所提供内容信息都应真实有效。

3、声明书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本章节中有提供格式的，供应商可参照本章节提供的格式进行编制（相关证明材料附后），并按格式要求（表式可稍作修改，但不得对相关实质性内容进行更改）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电子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5、本章节未提供格式的，请各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6、可以提供复制件的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未提供（例如：各类资格资质证书、证件、业绩材料、荣誉证书等）；

7、响应文件内容组成清单中标注“▲”的内容为必须提供的内容，未提供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

(_____文件)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标项: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为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以及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 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人授权委托书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代理人身份证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正面：	反面：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履行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招标编号： ）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中标，我方将保证合同顺利履行。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声明截止投标时间近三年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也没有因违反《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及诚信管理暂行办法》被列入“黑名单”，正在处罚有效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没有失信记录承诺函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到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我公司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隐瞒，愿承担一切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信用截图附后（缺一不可）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如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将此中小企业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用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说明：

1、如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将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监狱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企业的不用提供】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由为：

本企业为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的产品。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技术偏离表

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备注：逐项填写，如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可在“投标响应”栏填写均响应招标文件即可（所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类必须附上，否则视为未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整体实施的组织班子和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等证书	本项目中的职责	项目经历	社保情况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可根据自身情况稍作修改），相关证明或说明材料附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安全施工承诺函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为进一步环境综合整治的安全管理，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认真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现依据有关规定，我单位现做出承诺如下：

一、安全措施

(一) 对进场施工人员进行拆房安全教育，视安全责任重于泰山。如没有履行岗前安全教育职责，则采购人有权按照违章指挥处理。施工过程中若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我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无需承担。

(二) 环境综合整治施工前，应先切断或拆移水、电、通讯等所有管线。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必须按照国家标准《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相关规定办理。

(三) 承诺将根据施工现场作业环境，制定相应的消防安全措施。

(四) 配备一名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安全员对整个环境综合整治过程进行安全管理。

(五) 在环境综合整治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方案，保证施工人员的安全。

(六) 凡参与环境综合整治的施工人员，一律头戴安全帽，脚穿胶鞋等护身工具，严禁酒后、背光和有碍从事拆房业务的疾病人员参加拆房。

(七) 拆除建筑时，当遇有易燃、可燃物及保温材料时，严禁明火作业。在对易燃易爆设备进行拆装过程中严格遵守《消防安全规定》，施工前做好施工过程的安全防护，没有做好防护准备严禁施工。

(八) 在环境综合整治现场周围设置护栏及用防护网屏蔽等设施，特别是在行人、车辆过往的地方要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牌，并派专人看守，以免伤及行人。

(九) 保证施工过程中不扰民、不影响其他单位正常秩序，保证安全卫生不造成环境污染。废料、设备运输过程中不落渣不影响正常交通秩序。

(十) 环境综合整治时遵循“由上而下、逐层拆除”的原则，绝不发生意外坍塌事件，及时清运建筑残渣。

(十一) 遇台风、暴风雨、雾、雪时, 停止环境综合整治施工并切实做好安全防范措施, 避免房屋倒塌。

(十二) 施工作业发现文物、爆炸物及不能的电缆、管道和构筑物时, 停止作业, 保护现场, 并及时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报告, 经同意后恢复施工。

(十三) 施工时采取降尘措施, 减少对环境的污染。

(十四) 遇高温季节实施拆房时, 应切实做好防暑降温工作。

(十五) 环境综合整治施工现场发生安全事故应及时处理、及时上报如隐瞒不报、虚报或拖延报告, 被安全部门查出后加倍罚款和处理。所产生的任何问题均由我方承担。

(十六) 自觉进行安全施工自查自纠, 对查出的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二、安全管理与违约责任

(一) 积极配合并接受采购人的现场安全检查, 对采购人查出的事故安全隐患或下达的《隐患整改通知书》, 应按要求及时整改到位, 否则, 接受给予的处罚。对于因隐患整改不力而造成的安全后果由我单位全部自行承担。

(二) 我方须给环境综合整治员工交纳人身意外保险, 如有违反每人次扣罚500元。

(三) 因施工发生事故以及危及第三方事故, 由我方承担所有责任并处理妥当。

(四) 我方应视安全责任重于泰山, 杜绝人身伤亡事故的发生, 如发生安全事故, 其一切责任概由我方自负, 与采购人无涉。

上述承诺如有违反, 愿接受采购人的处理, 构成违纪违法的, 由相关部门依纪依法作出处理。

承诺单位: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安全生产协议书

工程项目名称: _____

工程项目地址: _____

招 标 人: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承包单位}

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现场文明安全施工管理由承包人负责，建设单位有责任配合承包人做好文明安全施工管理工作。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必须行使施工管理职能，因违章指挥而造成的事故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直接责任。

1、承包人在进场前必须提供花名册、特殊作业人的操作证、安全生产制度、措施、送安全办审核。

2、在施工人员上岗操作前，承包单位必须对其进行安全知识教育后，方可允许施工人员上岗。如承包单位没有履行岗前安全教育职责，则发包人有权按照违章指挥处理。

3、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进行管理、监督、并对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给予罚款，停工整顿等处罚。

4、承包单位必须安排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或中标人的安全员，负责管理安全生产工作，对本单位违章作业人员进行督促，及时纠正事故隐患。

5、承包单位在施工中，每天上班前必须坚持班前安全活动，针对实际工作中的不安全问题，布置交待注意事项，做好班前交底，并做好记录。

6、在安全操作中，严格按安全技术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抓生产必须抓安全，杜绝野蛮施工，严禁“三违”现象和立体作业，确保施工安全。

7、凡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如发现无证上岗，则没收安全生产保证金，且一切责任由承包单位负责。

8、对各级部门检查出的不安全隐患及整改通知单，应及时消除整改，如有因违反而造成的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损失由承包单位负责。

9、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必须做到相对稳定，如没有按照有关规定登记，注册、持有做工证者，一律不准上岗（包括没有进行入场教育者），擅自增加或调换人员，一旦发生事故，则一切损失由该承包单位负责。

10、发生工伤事故及重大安全事故，应及时上报，如隐瞒不报、虚报或拖延报告，被安全部门查出后加倍罚款和处理。

11、在施工现场区域内严禁居住家属，儿童及非施工人员，违反者罚款处理，如发生意外，一切后果由承包单位负责。

12、以上条款必须严格执行，如有违反，追究承包单位责任，情节严重的将直接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因承包单位违反协议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单位负责。

13、本协议一式 肆 份，双方各执 贰 份。

招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 包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签订时间： 2021 年 ____ 月 ____ 日

投标声明书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自愿参加 _____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_____)的投标，并保证投标文件中所列举的投标报价文件及相关资料和公司基本情况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

同意此次采购文件中的各项内容。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等。

本单位如中标，保证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与贵方签订合同，保证履行合同条款并按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如需）。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名称	采购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备注：逐项填写，如均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可在“投标响应”栏填写均响应招标文件即可（所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类必须附上，否则视为未提供）。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

附表：相关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业绩数量及金额	业主单位全称	业主单位联系人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可根据自身情况稍作修改），相关材料附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信用承诺书

(投标单位)_____现参加(采购项目)_____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对所提供的资料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依法开展相关经济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加强自我约束、自我规范、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不虚假宣传、不违约毁约、不恶意逃债、不偷税漏税，诚信依法经营；

自愿接受行政主管部门的依法检查、违背承诺约定将自愿承担违约责任，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相关部门规章制度的惩戒和约束；

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个人）同意将以上承诺在信用湖州网站公示，若违背以上承诺，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个人）信用档案；情节严重的，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诺单位/个人（盖章）

时间：2022年 月 日

投标函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 授权 _____(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
- (3) 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良好的履行合同记录；
- (4) 良好的资金、财务状况；
- (5) 所提供的服务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 (6) 没有违反政府采购法规、政策的记录；
- (7) 没有发生重大经济纠纷和走私犯罪记录；

3、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具体内容为：

- (1) 投标（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明细清单；
- (2) 资格文件、商务资信技术文件；
- (3) 供应商须知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全部文件；

4、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5、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有关规定。

7、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会撤回投标文件。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10、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供

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a)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b)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c)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d)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e)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f)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 a) 至 f)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供应商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投 标(开 标)一 览 表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人民政府、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你方采购文件要求，我们，本标书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
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投标(开标)一览表的价格完成(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的实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服务项目负责人	服务期
1	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环境综合整治(三改一拆)服务项目	环境综合整治服务		1 年
投标报价合计(本项目整体折扣)	小写(%)：			
	大写：			

附：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拆除费、人工费、人员工作餐费用、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增值税)、高空作业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风险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		最高单价	备注	投标综合单价报价(折后)
人工工资(环境卫生整治等普通工种)		250元/人.日	本项目涉及的人工,均须同时满足下述要求:①身体健康;②年龄50周岁以下;③男性。	
人工工资(高空作业、电焊、水电、园林等技术和特种作业工种)		300元/人.日		
挖机带炮头	120型	2100元/台.日		
	150型	2500元/台.日		
	200型	3200元/台.日		
	350型	3800元/台.日		
铲车	小型	500元/台.日		
	大型	1500元/台.日		
电镐/电锤(含人工)		600元/日.副		
氧割(含人工)		800元/日.套		
轻型自卸货车		850元/辆.日	要求:蓝牌、国五排放、环保型渣土车	
挖机	60/70型	1200元/台.日		
	120型	1800元/台.日		
	200型	2500元/台.日		
	250型	3200元/台.日		
叉车	3吨	570元/台.日		
	5吨	760元/台.日		
吊车	8吨	1100元/台.日		
	10吨	1200元/台.日		
	16吨	1500元/台.日		
	20吨	1750元/台.日		

	25 吨	1900 元/台.日		
	50 吨	3200 元/台.日		
	洒水车	850 元/辆.日		
本项目整体折扣				%

附：

- 1、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的内容填写，请供应商如实填报本表内容。
- 2、明细清单合计总价应与投标（开标）一览表报价保持一致。
- 3、投标综合单价报价包含：拆除费、人工费、人员工作餐费用、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增值税)、高空作业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风险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 4、供应商所供的报价内容应符合采购文件第二部分提出的要求，如有偏离，必须在技术文件中作相应的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单位在此承诺：如在本项目中标，中标之日起 5 个工作日之内，向贵公司按采购文件约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账户信息：

户 名：浙江恒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帐号：800015981000350

银行行号：313336000013

自评分表

评标内容及分值		供应商自评分	
		投标文件 所在页码	自评分
技术分	根据招标文件的评分细则对应填写		
商务资信分			
合计得分			